



做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主力军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宋鑫

作用，在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建设美丽中国新征程上交出合格答卷。

提高政治站位，在践行重大国家战略上善谋划

中国节能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立足“让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让生活更美好”的使命，聚焦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把践行重大国家战略作为“两个维护”的主阵地。集团公司党委采取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委会“第一议题”、战略研讨会、专家座谈会等多种形式，深入分析生态文明建设新要求、生态环境保护新问题、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新趋势，汇聚全系统智慧和力量，编制完成“十四五”规划及11个专项子规划，对当前及未来5年的改革发展作出系统谋划和战略部署。一是突出高质量发展优化结构。围绕推动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对主业结构作出重大调整，构建起以节能与清洁供能、生态环保、生命健康三大主业，绿色建筑、绿色新材料、绿色工程服务三大业务以及强大战略支持能力为主要内容的“3+3+1”产业发展新格局，实现优势资源整合，要素配置优化，充分释放全产业链优势，为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和现代产业链链长提供有力支撑。二是突出服务区域发展战略开拓市场。紧盯国家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战略，突出市场开发主攻方向，设立8个区域市场开发管理中心，完善协同开发激励机制，市场开拓捷报频传。2021年，集团主要领导亲自带队，与30余个省市开展高层对接，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数十份，带动中标项目近1600余项，合同金额同比增长近50%，实现“十四五”开局开门红。三是突出科技创新引领激发动能。认真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科技自立自强，精心编制“十四五”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去年以来，中国节能研发投入同比增长超20.7%，新增省部级研发平台10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9家，新增授权专利564项，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把2022年确定为中国节能“科技创新年”，主动承担国家攻关计划、重大科技项目和“卡脖子”技术研究，加大绿色低碳领域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力度，布局一批重大科研任务，在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争当细分领域产业链“链长”方面力争新突破。

强化责任担当，在落实碳达峰碳中和任务上下真功

中国节能自诞生之日就以促进能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为己任，经过40多年的发展，已经成为我国节能环保综合服务领域的头部企业。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后，中国节能党委认真学习领会，深刻认识到全力服

“双碳”目标是新时代节能环保中央企业的重大政治任务，是必须要做而且必须做好的大事。一方面，中国节能迅速组建碳达峰碳中和事业部，成立了碳达峰碳中和研究院，形成了两级组织体系；全面开展相关研究，努力打造推动国家“3060”目标实现的咨询规划和资源统筹能力；在大力开展全集团碳核查、摸清碳资产家底并经科学论证的基础上，编制发布了《中国节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确定了“1+3+3”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深度参与制定国家、地方碳达峰碳中和标准指南，持续增强服务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智力支撑能力。另一方面，把做强做优做大主业与实现“双碳”目标紧密衔接，实现“零碳产业+负碳技术”双驱动布局，不断增加对减碳降碳的直接贡献度。“十三五”时期，中国节能绿色电力发电量总计约636.89亿千瓦时，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4954.03万吨，节约标煤2122.97万吨，有力保证了中央企业顺利完成节能减排目标。进入“十四五”，中国节能变压力为动力，顺势而上、主动作为，主业发展明显提速。2021年，绿色电力装机容量1443.6万千瓦；发电量236.66亿千瓦时，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1802.4万吨，节约标煤723万吨；处理固体废弃物2129.8万吨，固废日处理能力达到10.36万吨，继续位居行业第一阵营；制水及处理污水32.28亿吨，COD（化学需氧量）累计消减量45.79万吨，同比增持续为社会减排降碳作出积极贡献。

运用系统观念，在聚焦环境综合治理上求突破

中国节能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专业门类全、业务覆盖广、产业链完整的实际，强化“最大优势是综合”“最好方式是系统”的思路，持续提升环境综合治理服务能力，形成一个又一个独具特色、广受欢迎的综合解决方案。一是打造“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治理新样本。针对以往环境治理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现象，中国节能在湖北咸宁嘉鱼实施“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治理项目，统筹考虑生态系统与流域系统、山水林田湖草各生态要素，同步推进岸线提升、矿山修复和湖泊综合整治，跟进实施陆码河、马鞍河综合整治，开展林地恢复和复植复绿，取得显著成效。2021年，该项目作为生态环境保护典型案例，在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展出，引发社会广泛关注。二是推广“两园一链”固废综合治理新模式。针对城乡环境治理发展不平衡不协调的难题，中国节能作为国家长江经济带污染治理主体平台企业，在湖北咸宁创新开展“两园一链”城乡固废综合治理，通过城市集约式综合固废治理产业园、乡村分布式有机固废治理生态园和环境物流链的集成运用，实现了城乡固废处理系统化、整体化、最优化。三是探索综合能源供应新方案。针对地方政府推进能源革命、实现绿色转型发展的迫切需求，中国节能着力开发各类工业余热、余压、余气综合利用，积极推进区域

综合能源供应、增量配电网等项目，大幅提升工业园区节能减排成效。在宁夏银川经开区以数字化综合能源管控中心为核心，配套建设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太阳能集热、燃气锅炉等3大子系统，实现区域集成供能、多能互补、智慧供能，每年可供应蒸汽13万吨，发电4400万度，热电联产（CHP）热效率高达88%，年节约标煤9753吨，减排二氧化碳2.6万吨，节能减排效益十分显著。

持续深化改革，在健全完善机制上增活力

中国节能党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向改革要效益、靠改革解难题，全方位发力，多层次推进，积极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障碍和机制弊端。2021年，中国节能各项经营指标创历史新高，下属上市公司市值超过1000亿元，整体发展呈现强劲态势。一是抓紧做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集团公司主要负责人亲自挂帅，建立督导机制，编制任务清单，完善考核机制，对工作进度迟缓的单位进行公开通报。截至去年底，已全面完成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董事会“应建尽建”完成率达到100%，95项任务整体完成率超过95%。坚持以改革促进转型提升，持续推动对标工作走深落细，66项对标清单任务完成进度接近90%，大数据信息中心、大数据公司相继建立，数字化转型迈出了坚实步伐。二是健全完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加大干部队伍建设力度，树立鲜明选人用人导向，干部选用机制更优，公正公平机制更实，为基层优秀干部脱颖而出创造了有利条件。率先在总部开展岗位公开招聘，拿出50个部门领导、处室负责人岗位，面向全系统员工招贤纳士；连续举办3期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健全完善后备人才库，让埋头苦干、勤勉敬业的干部看到了希望；组织优秀年轻干部竞争性选拔，55名同志顺利进入选拔遴选范围，有效提升选人用人满意度，员工信心和动力倍增。三是推动建立更加灵活高效的市场化经营机制。二级子公司经理层全面落实“薪酬能增能减”，根据年度或任期业绩考核结果，兑现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建立管理人员退出机制，强化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在岗位聘任和解聘环节的应用，推动落实“管理人员能上能下”。积极开展科技型企业分红激励，推动实施超额利润分享，支持符合条件的混合所有制企业实施员工持股、上市公司开展股权激励。中国节能将建立考核评估机制，将改革成效与子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挂钩，探索采取差异化管控等措施，为加快企业高质量发展增添更多新动能。



（上接1版） 三大统筹：坚持陆海统筹、内外统筹、政企统筹

没有高水平的开放就不会有高质量的开发。“一带一路”助力中国西部地区走向开放前沿，通过开放来倒逼改革，通过开放来带动创新。2020年5月17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强调，以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加大西部开放力度，并明确了6条具体措施。

2020年，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开拓合作共赢新局面。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依托我国大市场优势，促进国际合作，实现互利共赢。要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推进贸易创新发展，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

我国西部地区在对外开放中长期处于“末梢”，“一带一路”倡议使我国对外开放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中欧班列、跨境电商、空中丝路等不断延伸，将西部内陆变为对外开放的新前沿。

构建新发展格局和共建“一带一路”是相辅相成、同频共振的关系，体现了内外统筹。2020年7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强调：“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绝不是关起门来封闭运行，而是通过发挥内需潜力，使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更好联通，更好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现更加强劲可持续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的实践证明，“五通”即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既能带动中国经济内循环，也能带动世界经济的大循环。中国内循环的质量越高，对世界经济的带动作用就越强、价值就越突出，从而形成覆盖“一带一路”所有国家、更高质量的发展新生态。

多年的实践证明，“一带一路”有效地促进共建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增长，能够改善基础设施和民生，已经改变了许许多多普通人的命运。高标准、可持续、惠民生的目标更具层次性、系统性、操作性。

三个联通：做好“硬联通”“软联通”“心联通”

把基础设施“硬联通”作为重要方向，把规则标准“软

联通”作为重要支撑，把同共建国家人民“心联通”作为重要基础。在基础设施“硬联通”方面，应深化互联互通，完善陆、海、天、网“四位一体”互联互通布局，深化传统基础设施项目合作，推进新型基础设施项目合作。

在实践中，“一带一路”的“软联通”建设包括两大发力点：即规则、标准和机制层面的对接，以及文化、理念和价值观层面的对接。过去，古丝绸之路最知名的产品是丝绸、茶叶、瓷器，今天在“一带一路”上川流不息的是高铁、核电、航天科技等，其底色是强大的技术创新、科技含量。中国企业不仅要“走出去”，更要“走进去”“走上去”。“走进去”的是技术、规则、标准，“走上去”的是文化、理念、价值观。

“心联通”是最新的提法，体现了“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强者绝不仅仅只是通路、通电、通气、通水、通航，强者通心。未来，应深化人文交流，形成多元互动的人文交流大格局。打造标志性优质工程。民生工程是快速提升共建国家民众获得感的重要途径，应加强统筹协调，形成更多接地气、聚人气的合作成果，提升各国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深入阐释共建“一带一路”的理念、原则、方式等，共同讲好共建“一带一路”故事，增加国际传播能力。

开放带来进步，封闭必然落后。我国坚持共商共建共享，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推进一大批关系沿线国家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的合作项目，建设和平之路、繁荣之路、开放之路、绿色之路、创新之路、文明之路，使共建“一带一路”成为当今世界最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规模最大的国际合作平台。

“大就要有大的样子”，中国人不仅有家国情怀，也具有国际视野和大国担当。“一带一路”夯实了发展根基，实现了同共建国家的互利共赢，是全人类共同价值的生动体现，是中国参与全球治理的鲜活实践。【作者系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国际战略研究院副院长、教授】

入党介绍人制度是怎么形成的？



提问：袁筱林 四川省委组织部民族地区工作处处长

在入党过程中，无论什么年龄、学历、职业的人申请入党，都有“两个人”绕不开、少不了，那就是入党介绍人。请问，为什么党章规定入党要有两名正式党员作为介绍人呢？入党介绍人制度是如何形成的？

解读：孙宇中 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机关党委

的全过程来说，由两名党员来介绍，不会因一名介绍人的组织关系发生变动或因故不能履职而影响考察的完整性和连续性，体现了党员发展工作科学、严密的程序。此外，这一规定还保证了发展对象在被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能有人对其进行教育帮助。

根据中央组织部最新党内统计数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总数已超过9500万名，党员总量稳步增长，党员队伍结构不断优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从建党之初的50余名党员，发展到新中国成立时的448万余名党员，再到建党百年时的近亿名党员，入党介绍人制度等党员发展制度发挥了重要保障作用。那么，党史上两名介绍人的制度是如何形成的呢？

1921年7月，中共一大制定了党的第一个纲领。纲领第四条规定：“凡承认本党纲领和政策，并愿成为忠实党员的人，经党员一人介绍，……均可接收为党员，成为我们的同志。”1922年7月，中共二大上通过了党的

第一部章程。二大党章延续了一大纲领中“经党员一人介绍”的规定。而到了1923年6月，在中共三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修正章程》中，首次将入党介绍人由一人增加到两人。此外，《章程》还对介绍人的党龄作出明确要求，“党员入党时，须有正式入党半年以上之党员二人之介绍”。此时，全国共有党员400余人，党领导的工人运动正处于低潮。党章中关于入党介绍人新规定，防止了一些革命意志不坚定的分子进入党内，反映了党在特殊斗争形势下，对于保证入党申请人的纯洁性、先进性和战斗性的积极探索。四大党章延续了三大党章中关于入党介绍人数量和党龄的规定。1927年4月，上海爆发了“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反动派大肆捕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全国党员人数锐减。根据革命形势的极端变化，在同年6月通过的五大党章中，入党介绍人的数量被减少至一人，同时取消了“入党半年以上”的党龄限制。历史发展证明，这

一规定符合当时的斗争实际，对于党组织恢复生气、壮大队伍起到了关键作用。

1928年，中共六大在莫斯科召开。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党章》规定：“入党的条件分下列数种：（甲）工厂工人须经党员一人介绍，由生产支部通过。（乙）农民手工业者，知识分子及各机关下级服务人员，须有党员二人之介绍。（丙）各机关高级党员，须有党员二人之介绍……（丁）脱离其他政党（如国民党等）而加入本党的，须经有党籍一年以上之党员三人介绍。”六大党章第一次以申请入党的职业和身份为标准，细化了对于入党介绍人数量和年龄的规定。同时还以“附注”的形式首次提出，入党介绍人要对被介绍人负责，“如遇有介绍书不确实时，则应受党纪之制裁，以至于开除党籍。”这些规定的制定，体现了党对入党介绍人“革命担保人”作用的新认识，同时也不无共产国际指导与影响的因素。1945年通过的七大党章是中国共

产党在共产国际解散后，独立自主制定的一部章程。七大党章延续了以申请入党的职业和身份细化相关规定做法，同时将入党介绍人的数量固定为两人。

中共八大是党在新中国成立后召开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通过的新党章规定：“申请入党的人，必须有正式党员二人介绍”，取消了以往针对不同社会成分规定不同入党手续的办法。对此，邓小平在1956年9月《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指出：“取消原有的不同的入党手续，是因为原有的社会成分的区别已经或正在失去原有的意义了。”“主要的问题是加强对于吸收新党员工作的管理……而不是在规定某些人的入党介绍人的多少，介绍人党龄的长短”。八大党章中关于入党介绍人的新规定，反映了党在全国执政后对社会阶层变化的新认识，体现了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九大党章和十大党章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制定的。由于取消了党

员的预备期，在对入党介绍人的规定上，相应也删去了“正式”二字，变为“申请入党的人，必须个别履行入党手续，有党员二人介绍”。这一变动极大地增加了不具备党员资格的人员进入党员队伍的可能性，一定程度上损害了党的纯洁性和先进性。

十一大党章恢复了八大党章中关于入党介绍人的有关规定，明确提出：“要有正式党员二人负责介绍”。此后，在入党介绍人方面，党的历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都沿用了这一规定。在文字表述上，自十二大党章起都表述为“申请入党的人，要填写入党志愿书，要有两名正式党员作介绍人”。

1990年8月，中央组织部制定《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试行）》，对入党介绍人的资格条件、主要任务作了具体规定，提出：“入党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由发展对象自己约请，或由党组织指定。”2014年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修订后的《细则》取消了入党介绍人也可由发展对象自己约请的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入党介绍人的具体任务。

历史证明，入党介绍人制度作为党组织纳新机制中的重要一环，关系到党员发展质量，关乎党员队伍建设乃至党的建设。当前，我们正处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上，中国共产党正带领中国人民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只有不断坚持和完善入党介绍人制度，发挥好入党介绍人作为发展对象“检验人”、“把关人”和“培养人”的关键作用，才能严格把好发展党员的入口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高质量的队伍保证。